

福音釋義：天主聖三

天主聖三節的福音（丙年）及釋義。

2022年6月10日

福音（若望16：12-15）

那時候，耶穌對門徒說：「我本來還有許多事，要告訴你們，然而，你們現在不能承擔。當那一位真理之神來到時，他要把你們引入一切真理，因為，他不憑自己講論，只把他所聽到的，講出來，並把未來的事，傳告給你們。」

「他要光榮我，因為，他要把由我所領受的，傳告給你們。凡父所有的一切，都是我的；為此，我說：他要把由我所領受的，傳告給你們。」

釋義

在最後晚餐時，耶穌向宗徒們揭示了關於祂自己和祂與聖父聖子的關係最深奧的真理，祂也向他們保證祂不會棄他們不顧。他們會得到聖神的幫助，聖神會隨著時間以帶領教會去持續祂的使命。

宗徒們是耶穌的傳教和行事的見證者，他們也見證了祂與天主最後的親子對話，也就是祂總是以「父」，或有時甚之用孩童般的子句「阿爸」，「daddy」，「爸爸」來稱呼天主。（參谷14:36）如今祂向他們說到他們將從聖神那裡得到幫助：「他要把由我所領受的，傳告給你們。」（若

16：14）聖神於教會所行的，不會有別於基督所傳授的---因為真理不會隨時間、也不會因人的觀點與角度而改變。祂會幫助宗徒們對所有聖子由聖父聽來，而又向他們傳告過的真理有一個完全的理解。（參若16：15）耶穌已經向他們宣告過「但那護慰者，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派遣來的聖神，他必要教訓你們一切，也要使你們想起，我對你們所說的一切。」（若14:26）而現在祂加上：「他要把你們引入一切真理，因為，他不憑自己講論，只把他所聽到的，講出來，並把未來的事，傳告給你們。」（若16：13）祂的使命是在歷史和人類生活中，在新的和不斷變化的情形下帶領我們，使我們總是聚焦在耶穌所教導我們的事上。

耶穌很自然地在談論聖父和聖神時，將祂們每一位和自己都區分起來，並指出祂們都是互相分明的，而同時意味著祂們都共享著同一個現實：「凡父所有的一切，都是我的」（若16：

15)。聖神「要把由我所領受的，傳告給你們」(若16：14)。只有一個天主，只有一個天主的本性，存在於三個分明的位格：聖父、聖子和聖神。天主教教理使用了一個古老的、被稱為Quicumque信德宣認的公式去指出：「至公教會的信仰在於在聖三內欽崇唯一的天主，在唯一天主內欽崇聖三，既無位格的混淆，亦無實體的分離：事實上，父、子、及聖神的位格各不相同，但父、子、聖神的天主性卻是同一的，光榮相等，威嚴同是永遠的」(天主教教理(聖亞大納修信經：DS 75；ND 16)，第266條)

我們信仰的真理並不是一個美麗的，但遙遠的現實。它其實告訴我們：我們與天主和祂的每一個位格的個人關係。正如教宗方濟各提醒我們：「通過聖洗，聖神將我們放在天主的心和生命中，而天主是一個愛的共融。天主是三個位格的「家庭」，祂們如此彼此相愛而形成一個單一的整體。這

個「神聖的家庭」不是自我封閉的，而是開放的。它在創造和歷史中把自己與我們溝通，而它已經進入到人類的世界並召叫每個人去成為它的一部分。三位一體的共融視野圍繞著我們所有人，並激勵我們在愛和手足的分享中去生活，並確信何處有愛，那裏就有天主。」（教宗方濟各，三鐘經的講話，2016年5月22日）

我們是以天主的肖像而被造成的。因此，我們自己本性的一部分驅使我們對天主和我們周邊的男女要培養合一和互愛，因而可以營造一個在世界和教會中、在社會和家庭的關係中、在友誼和工作場合中的大家庭。「天主聖三節邀請我們承諾在每天的事情中去將自己變為共融、慰藉和慈悲的酵母。」（同上）

Francisco Varo

pdf |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
from [https://dev.opusdei.org/zht/article/
Fu-Yin-Shi-Yi-Tian-Zhu-Sheng-San/](https://dev.opusdei.org/zht/article/Fu-Yin-Shi-Yi-Tian-Zhu-Sheng-San/)
(2025年8月6日)